

债券代码：112530

债券简称：17 亚迪 0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0 年 11 月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国开证券提供的相关文件。国开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开证券作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亚迪01”，债券代码“112530”）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

根据公司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选举王传福、吕向阳和夏佐全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洪平、张敏和蒋岩波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2020年4月22日披露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为王传福、吕向阳和夏佐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王子冬、邹飞和张然。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董事会成员仍为6名，非独立董事未变更，独立董事变更3人，本次董事会成员变更超过三分之一。

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成员变更为正常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及信用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国开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开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